

第 12 屆醫療品質獎 競賽辦法摘要表

	主題類	系統類	實證醫學應用類
說明	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進階組於 99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社區醫療照護組於 99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 ，上述期間使用各種品質改善手法完成之案例。	使用品質改善方法及策略，系統性提升品質之醫療相關單位及機構。	提升臨床照護者對實證醫學方法熟悉度並落實於臨床運用。
分組	1. 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進階組依照機構前 5 屆主題類得獎積分，分為「主題改善組」(4 分以下)及「主題改善進階組」(5 分以上)。 2. 社區醫療照護組 總床數 99 床(含)以下之醫療機構、診所、衛生所及長照機構等之參賽團隊。	分為「單位推行組」及「機構推行組」	1. 文獻查證(用藥、臨床、進階)組：以 2~3 人為一隊(須至少一位跨專業領域成員)，針對 主辦單位提供之情境 進行現場文獻查證及簡報解說。 2. 臨床運用組：於 99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期間，使用實證醫學五大步驟完成之 臨床應用及改善案 。
獎項	1. 各組按比例分別設置金獎、銀獎、銅獎、佳作及潛力獎等獎項。 2. 參賽機構依參賽歷程頒發「持續品質改善獎」或「新人獎」。 3. 依團隊內容特色，擇優頒發「創意獎」、「幸福職場獎」。	1. 單位推行組設置金獎、銀獎、銅獎各乙名。 2. 機構推行獎數名。	各組分別擇優頒發金獎、銀獎、銅獎及潛力獎數名。
以上獎項需經評審團會議決議擇優頒發，如經評審團認定無符合授獎資格時，該獎項得以「從缺」			
附加價值	1. 各參賽團隊可獲得委員的審查意見表(依競賽階段回饋) 2. 各參賽團隊可獲得本屆「現場發表」及「優秀團隊發表活動」各 2 位免費名額。	1. 各參賽機構或單位可獲得委員的審查意見表。 2. 各參賽機構或單位可獲得本屆「優秀團隊發表活動」2 位免費名額。 3. 獲獎機構或單位將安排於「醫療品質雜誌」發表。	1. 參賽團隊可獲得委員的意見回饋。 2. 各參賽團隊可獲得本屆「優秀團隊發表活動」1 位免費名額。
報名費用 (每團隊)	1. 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進階組：第一階段 15,000 元，如入圍第二階段者再繳交 15,000 元 2. 社區醫療照護組：8,000 元	單位推行組：35,000 元 機構推行組：40,000 元	文獻查證組：6,000 元 臨床運用組：10,000 元
報名及繳費期限	即日起至 6 月 7 日(一)中午 12 點止	即日起至 6 月 13 日(一)中午 12 點止	即日起至 6 月 13 日(一)中午 12 點止
檔案上傳期限	1. 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進階組：即日起至 6 月 7 日(一)中午 12 點止 2. 社區醫療照護組：即日起至 8 月 29 日(一)中午 12 點止	即日起至 6 月 13 日(一)中午 12 點止	即日起至 6 月 13 日(一)中午 12 點止(臨床運用組)
審查資料郵寄期限	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進階組：6 月 7 日；社區醫療照護組：8 月 29 日(前寄回本會(郵戳為憑))	6 月 13 日(一)前寄回本會(郵戳為憑)	
參賽義務	1. 得獎者須配合出席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現場發表活動及其他品質相關活動，並於各活動中公關其提升品質之作法，藉以達到互相觀摩學習之目的。 2. 本會得使用參加者於活動過程提供之各項資料作為文宣、研究及各項有助提升醫療品質之相關用途。		
其他	1. 本活動一律採 網路報名 ，請於報名截止前至本會網站「醫療品質獎-參賽專區」完成線上報名及檔案上傳作業，請連同繳費證明及書面審查資料於上述期限前寄送至本會。 2. 各類組資料繳交內容、進行方式、評分重點及相關競賽細節，請詳閱活動辦法。		

詳細活動訊息歡迎至醫策會網站 (<http://www.tjcha.org.tw/>) 查詢，活動諮詢專線：02-29586922 分機 413、476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實證醫學應用類共同主辦單位：台灣實證醫學學會、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台灣內科醫學會